

##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吉林正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北证券作为吉林正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 2022 年年报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公司治理	其他（对参股公司借款展期并追加借款相关事项未经审议）	是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 1、对财宇矿业借款展期并追加借款相关事项未经审议

磐石市财宇矿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以下简称“财宇矿业”）因经营需要向吉林正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借款 3000 万元，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25 日至 2022 年 8 月 25 日，该借款发生时财宇矿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已履行公司内部相应审批程序。公司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出售磐石市财宇矿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决定出售财宇矿业 3%的股权，并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与受让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出售财宇矿业有限公司 3%股权后，财宇矿业变为正多科技参股公司。在股权架构调整完成后，该借款被动成为公司对外借款。

2022 年 8 月 20 日，正多科技与财宇矿业签订《借款合同》和《借款补充协议》，约定正多科技向财宇矿业借款金额为 4000 万元，期限为 2022 年 8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自支用借款之日起，按实际支用金额计算利息，

利息在借款期限内按年息 5%计算。其中 3000 万元为对原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25 日至 2022 年 8 月 25 日借款合同的展期，1000 万为新增加额度。原有借款未偿还本金包含在 4000 万借款总金额中，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财宇矿业所有未偿还的本金均按照 5%收取利息。2022 年 12 月 31 日，正多科技与财宇矿业签署《磐石市财宇矿业有限公司还款计划》，双方对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正多科技对财宇矿业 34,930,718.68 元债权归还制定了计划。按计划约定，预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归还本金合计 1920 万元，其余借款本金及利息（包含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未偿还本金计算的借款利息）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还清。上述正多科技对财宇矿业借款展期并追加借款相关事项签署前未经公司审议。经主办券商核查 2022 年度和最近一期公司与财宇矿业的往来明细账，2022 年 8 月 20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正多科技共向财宇矿业提供借款 910 万元，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提供给财宇矿业的借款余额为 37,132,099.05 元。

## 2、正多科技与财宇矿业关联关系

财宇矿业共有三名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正多科技 48%，李明锐 32%，房宏斌 20%。吴刚持有正多科技 35.95%的股权，是正多科技的董事长、总经理，为正多科技的实际控制人。财宇矿业法定代表人和总经理为赵金平，执行董事为李明锐，监事为李有维。通过现有公开数据无法准确判断财宇矿业的实际控制人。

##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2023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补充确认对参股公司借款展期并追加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递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但如果财宇矿业不能按照还款计划还款，公司现金流可能会受到影响，进

而影响公司日常经营。

#### **四、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督促公司完善和执行内控管理制度，并将持续关注公司的治理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

#### **五、 备查文件目录**

- 1、《借款合同》和《借款补充协议》
- 2、《磐石市财宇矿业有限公司还款计划》
- 3、正多科技与财宇矿业的往来明细账
- 4、企查查查询记录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7日